

「展翅青見計劃」2021/22 年度招生

報名須知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及下午二時至六時十五分）
致電 2112 9932、傳真至 3107 0411 或電郵至 <enquiry@yes.labour.gov.hk>

勞工處推行的「展翅青見計劃」為 15 至 24 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年人，提供全面的求職平台，配合一站式和多元化的職前及在職培訓，包括核心及選修課程及工作實習訓練等。學員可獲得個案經理提供的個案管理及就業支援服務（包括個人化的擇業導向、求職裝備與課程及在職支援等）。

申請詳情

- 申請資格：15 至 24 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年人
費用：全免

報名方法

1. 郵寄：請填妥表格寄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6 樓（勞工處「展翅青見計劃」（港島辦事處））
2. 傳真：請將填妥表格傳真至 3107 0411
3. 親身報名：請將填妥表格遞交至勞工處「展翅青見計劃」辦事處、青年就業起點、各區的就業中心及行業性招聘中心，或可經由載列於「展翅青見計劃」網站 www.yes.labour.gov.hk 內的指定服務機構遞交。有關各區的就業中心及行業性招聘中心之地址，請參閱網址 www.labour.gov.hk/tc/tele/es3.htm。
4. 網上報名：請到網站 www.yes.labour.gov.hk 直接填寫及遞交網上表格（只適用於 18 歲或以上之申請人）

「展翅青見計劃」辦事處地址：

-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6 樓
- 九龍觀塘鯉魚門道 12 號東九龍政府合署 9 字樓

青年就業起點地址：

- 九龍旺角亞皆老街 8 號朗豪坊辦公大樓 42 樓 4208-11 室
- 新界葵芳興芳路 223 號新都會廣場二座 9 樓 907-912 室

注意事項

1. 此申請表適用於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期間申請參加「展翅青見計劃」。如有需要，申請人可自行影印報名表格。
2. 請填報真實個人資料，若資料失實或重複報名，申請會被取消。申請表將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如申請表內資料不詳，可能會影響申請人參加計劃的資格。
3. 合資格的申請人將於遞交表格及資料齊備後一星期內透過電郵收到申請進度通知。
4. 計劃辦事處會因應申請人的年齡、培訓及就業需要，以及參考申請人所選擇的服務機構及其居住地區，為申請人編配負責個案管理及就業支援服務的機構。服務機構須為申請人進行前期評估，以確定申請人是否適合參加計劃。
5. 15 至 19 歲首次參加計劃的申請人在完成前期評估後，可在個案經理的協助下報讀核心課程。學員亦可選擇先完成最多兩個選修課程或參與計劃下的工作實習訓練。其後學員必須完成核心課程，並達 80% 或以上的出席率，方可參與在職培訓及／或報讀其餘三個選修課程；20 至 24 歲或曾經參加計劃的申請人在完成前期評估後，便可修讀選修課程、參與工作實習訓練或在職培訓。他們亦可經由個案經理轉介，修讀核心課程。
6. 「展翅青見計劃」可能會在舉辦活動期間進行攝影及錄影作宣傳及推廣之用。
7. 計劃辦事處在有需要時會聯絡申請人，以核實或索取進一步資料。

查詢電話：2112 9932 傳真號碼：3107 0411

機構編號	TB	機構聯絡人姓名		收表日期	年	月	日
(由服務機構填寫，此方格適用於按「服務規格」第 10(b)條轉介的學員)							

申請編號	
登記日期	
(此方格由職員填寫)	

#請刪去不適用者 (請以正楷及黑色筆填寫)

I. 個人資料 (必須填寫此部分)

英文姓名

(請先填寫姓氏)

中文姓名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年/月/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性別 男 / 女 #

電郵地址 _____ (收取確認申請回條用)

地址 _____

(此方格由職員填寫)

住宅電話 _____ 聯絡電話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緊急聯絡人(親屬)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是否同意以電郵、短訊、郵件及電話等方式接收「展翅青見計劃」的資訊(包括培訓課程、職位空缺、相關服務、招聘及推廣活動等)? 同意 不同意

祖籍：
 中國(包括香港) 是否在香港出生： 是
 其他(請註明：_____) 否(居港年期：共__年__個月)

教育程度：
 中三以下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毅進計劃課程 毅進文憑課程 文憑(不包括香港中學文憑) 高級文憑 副學士
 其他(請註明：_____)

語文能力： 是否懂得廣東話： 是 否 是否懂得閱讀/書寫中文： 是 否

II. 「展翅青見計劃」個案管理及就業支援服務選擇 (必須填寫此部分)

請選擇提供個案管理及就業支援服務之服務機構的編號、名稱及地區(請參閱本申請表附有的服務機構名單)：

	服務機構編號				服務機構名稱	地區	是否由第一選擇的服務機構轉介參加計劃?
第一選擇	T	B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二選擇	T	B					

備註：如申請人選擇的服務機構已滿額或沒有選擇服務機構，本辦事處會按申請人的居住地區安排就近的服務機構予申請人。

III. 職業取向 (請選擇 3 個你最有興趣申請的職位：(請於方格內加上“✓”號))

1. 文員(GOC) 4. 銷售/店務員(SAL) 7. 採購(MER) 10. 美容師(BET) 13. 技術員/技工(TEC)
 2. 會計(ACC) 5. 客戶服務員(CSC) 8. 侍應(WAI) 11. 髮型師(HAW) 14. 活動助理(REC)
 3. 船務(SRC) 6. 旅遊從業員(TCC) 9. 廚師(COK) 12. 資訊科技從業員(ITO) 15. 倉務員/理貨員(STO)
 16. 其他：_____

請選擇你想尋找的職位類別： 全職 兼職 (可選多於一個)

IV. 「青年就業起點」 (簡稱 Y.E.S.，為 15 至 29 歲，可在香港合法受僱的青年人，提供一站式擇業指導、增值培訓及自僱支援服務，有關詳情請瀏覽 www.e-start.gov.hk。申請人如有興趣同時初步登記成為 Y.E.S. 的起點會員，Y.E.S. 會透過電郵預約你前往中心辦理正式的登記手續及領取智能會員卡。)

本人有興趣初步登記成為 Y.E.S. 會員

V. 其他資料 (申請人可選擇是否填寫此部分的資料)

1. 申請人是否殘疾人士? 是

2. 如是，請註明殘疾性質及程度：_____

3.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 貴處職員向僱主或有關服務機構提供以上有關本人的殘疾性質及程度的資料。* (請刪去不適用部分)

VI. 聲明 (必須填寫此部分)**收集個人資料聲明****收集資料的目的**

： 你在本表格所填寫的資料及你日後向本計劃提供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求職信及履歷表)會用作處理一切有關你申請及參與「展翅青見計劃」的事宜,包括安排課程/工作實習訓練/在職培訓/就業選配/轉介/工作坊/研討會/招聘/宣傳活動、檢討計劃、進行統計及意見調查、處理保險索償個案、調查及跟進其他與「展翅青見計劃」有關的服務等。這些資料是你在自願情況下提供的,如資料不足,「展翅青見計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或為你提供服務。十八歲以下人士在提供其個人資料前應先諮詢家長。如你在本表格第 I 部分表示同意接收「展翅青見計劃」的資訊,「展翅青見計劃」將使用你的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地址、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向你提供有關資訊。如你日後不希望收到有關資訊,請透過以下途徑通知我們:

電話號碼: 2112 9932

電郵地址: enquiry@yes.labour.gov.hk

郵寄地址: 勞工處「展翅青見計劃」(港島辦事處)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6 樓**資料的轉移**

： 「展翅青見計劃」會根據實際需要將你所提供的資料轉交你的家長或監護人、為「展翅青見計劃」提供服務的機構、僱主、青年就業起點、勞工處其他科別或其他受「展翅青見計劃」委託的機構作上述用途。另外,你的資料亦可能會被轉交勞工處其他科別用作執行由勞工處負責的法例。

查閱個人資料

：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十八條、第二十二條及附表一原則六的規定,你有權要求查閱和更正有關計劃所持有關於你的個人資料,你亦可要求索取這些資料的副本。

查詢

： 如欲查閱或更正「展翅青見計劃」所持有關於你的個人資料,請致函勞工處「展翅青見計劃」(港島辦事處)(地址:同上)

本人已細閱及了解報名須知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並鄭重聲明本人已離校、可在香港合法受僱及所提交的資料全部屬實。本人明白若有虛報任何資料,將被取消資格。

家長簽署

申請人簽署 _____

(如申請人未滿十八歲)

日期 _____